### **关于做好2020年度道路运输企业等级评定工作的补充通知**

作者：秘书处 时间：2020-12-28

各省级道路运输协会、各有关道路运输企业：

根据中国道路运输协会（以下简称我会）[《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度道路运输企业等级评定工作的通知》](http://www.crta.org.cn/details.html?id=22&contentId=2464" \t "http://www.crta.org.cn/_self)（中道运协发〔2020〕34号）文件要求，为做好2020年度道路运输企业等级评定工作，现就相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：

****一、申报时间****

自通知发出之日起开始申报，截止时间为2021年3月31日（以申报企业资料寄出至我会时间为准）。

****二、材料要求****

1.申报企业按要求填写《等级评定申请表》，并制作纸质文本一式两份。

2.申报企业按照《申请材料审查登记表》中内容要求，汇总整理相关材料电子文档，做好文件顺序编排，以U盘储存方式报送。另申报企业已完成全部纸质材料准备的，不再另行制作电子文档。

****三、联系方式****

道路旅客运输、汽车客运站、汽车租赁企业，郝志虎010-58731835；道路货物运输、道路大型物件运输企业，庞亚琦010-58731836；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，韩芳010-58731827；电子邮箱：djpd@crta.org.cn。

 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中国道路运输协会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2020年12月28日